本书虽然是面向一般大众科普性质的书，但还是能够比较充分地展示作者吴国盛对于科学问题的思考。又因为本书不是为学术目的而作，因此本书关于“科学革命”问题所做的分析也只是现存的多种解释中作者本人所接受的一种，创新性不大，因而在此不对这一问题进行探讨。我们对本书内容的讨论，主要就两个议题展开，一是科学与中国，而是科学与技术。

作者的观点是，中国古代不存在科学。但这个说法还不够准确，作者想表达的意思有一点复杂，其意思是：按照希腊学术的标准来说，中国古代并不存在对应的“科学”，更合适的说法是博物学，“科学”是西方特有的。作者之所以做出如上判断，其依据是：一、希腊的科学精神不考虑知识的实用性和功利性，只关注知识本身的确定性，中国古代的学术传统则相反；二，希腊人孕育了“自然”与“人文”相分离的观念，“自然”是独立存在的，而中国人始终摆脱不了“天人合一”，缺乏一个独立的自然界，作者将其作为中国古代没有科学的决定性证据；三，中国古代的“科学”基本上只是博物学和技术。

再次要提醒的是，或许正是因为本书的科普性质，所以作者在阐释自己观点时并没有使用比较充分的、学术性的论证手段，同时，由于作者的研究方向，作者对于所列举的一些证据实际上是有相当大争议的。但我们在此暂时忽略这些论证上的瑕眦，而就作者的结论进行一一评析。

一，科学的精神是否与知识的实用性相违背，或者说对实用性的关注是否就会阻碍科学的发展？至少科学最远的边界来说，单单只关注实用性的价值无疑会对科学的诸多可能领域视而不见，这是无疑的。但是如此并不足以否认中国古代是否存在科学，首先是因为就近代科学革命以前，就希腊科学来说，人类的成果也相对有限，对实用性的重视无碍于早期一些基本科学观念的建立，如重视观察，看重理性，而且，实用向来与理性相关；另一个反例则更为致命，中国古代或许确实对实用性更为看重，但不代表中国古代就不存在着对知识本身的追求，如乾嘉考据学就完全不关心任何实用的知识，沈括的科学笔记也更多出于一种闲情逸趣而不是功利性的目的。就此，作者的第一个理由并不成立，而且科学之所以是科学，其内涵之一即动机并不能推翻论证本身。

二，是否科学的发展一定要求有自然世界与人文世界相分离的观念？我们实际上很难找到对此的坚强证据。其一，西方近代科学早期探索的动力之一，是发现上帝的律令（Law），如牛顿等人即认为自然的规律来自于上帝的法令，自然也来源于上帝，但中国先秦以后的一般观念中，却并不存在着这样一个人格化的全能性的“上帝”在自然的背后，由于上帝在自然与人类世界中的连接作用，我们似乎很难说刚刚走出中世纪的西方人脑中存在着一个完全独立的“自然”，“自然”毕竟是和人类一样同属于上帝的治下，而牛顿时代科学的飞速发展无疑证明这并不构成强有力的阻碍；其二，认为人文世界与自然世界相关联，“自然”并不独立，似乎并不能使得自然规律更难被发现。这种划分至少在希腊科学的水平上，只是有利于学科的分类，而不是科学进步的有益因素。科学发展究竟在哪个层面、哪个意义上为不独立的“自然”观所阻碍？作者并没有给出说明，一个与人类世界相关联的自然同样可以存在着可能被发现的规律。而且就当代科学的观点来说，认为自然与人类社会的运作相完全独立，最多只能是一个理想实验，而与实际还要相远离。

三，就前近代科学（实验方法与形式逻辑的结合）之前的“早期科学”（请姑且允许我这么说）是否只有“希腊模板”一种形式？希腊科学并不等同于现代科学，其间既有继承也有明显的变化。但是否只有继承了完整的希腊遗产才能发展到现代科学？这是一个相当宏大亦富有争议性的话题，学界对此的认识还并没有达到可以做出让大部分学者都认可的综合的程度，“李约瑟之问”是它的一个重要的子问题。作者对于李约瑟之问的解释是，李约瑟将技术与科学弄混淆了，中国实际上只有技术而无科学。

笔者阅读本书最重要的初衷，即试图理解技术与科技的区分。但笔者并不指一种简单的区分，而是意图寻找一种深层次的、决定性的（可能并不存在）的定义。作者对此的理解：

考虑到知识体量，我们也可以说，这个谱系构成了一个金字塔：塔基最宽大、体量最大，是技术，塔尖体量最小，是理性科学。塔中间是博物学。

作者在本书中其他的说法可能更细致一些，但总的来说，本书关于科学与技术的定义并不细致，也达不一个比较严格的学术要求。作者认为，“所有的非西方文明虽然有各自的技术传统，但都没有西方意义上的科学传统”，当然，希腊意义上的“完整”的“科学”当然是独属于希腊的，但为何不是这样一个图景：科学与技术同样可以被不同的文明所发展，只不过希腊对科学进行了一次大的综合呢？而且，缺少“科学”的技术，是否能发展出发达的科技，即使是就古代社会的生产力水平而言？现代科学据作者所说，已然呈现出科学与技术的密不可分，那又是出于什么样的原因，古代的科学与技术却没有任何联系，以至于中国可以独立发展出比西方世界文艺复兴以前还要先进（让我们姑且综合李约瑟与作者的观点这么说）的技术来，技术与科学的联系又是因为什么才合一的？作者对于李约瑟问题的解答，更像是单纯运用了定义，但这一定义又引出了一系列的难题，并不比作者所解决的问题争议更少。

总的来说，我们似乎能从本书中看出这样一种倾向：即由结果反推原因。在希腊传统的遗产上长出了现代科学的成果，但并没有将其他的可能性消灭，而只是指出了一条“正确”的道路。但笔者也只是认为，本书作者的论证并不足以令读者信服其结论的必然正确或至少是有较大的合理性，并不是说作者的结论必然是错误的，因为对于相反的题设，我们目前所拥有的证据也并没有更充分。胡适的教诲犹在耳旁，“大胆假设，小心求证”！